

政治协商会议资料选编

(内部资料)

四川大学马列主义教研室

中共党史科研组

第一部分

政治协商会议的准备

政治协商会议资料选编

目 录

第一部分 政治协商会议的准备

周恩来同志在中外记者招待会上

 的讲话（1945年12月18日） (1)

周恩来同志在中外记者招待会上

 答记者问（1945年12月18日） (2)

周恩来同志在东北政治建设协会茶会上

 的致词（1946年1月4日） (5)

周恩来同志在政协会议全体代表茶会上

 的讲话（1946年1月7日） (6)

董必武同志在民主建国会招待政协代表茶会上

 的讲话（1946年1月8日） (7)

叶剑英同志在中外记者招待会上

 的讲话（1945年12月18日） (8)

邓颖超同志在中国经济事业协进会招待政协代表

 茶会上的讲话（1945年12月23日） (9)

邓颖超同志在中国妇女联谊会晚会上

 的讲话（1945年12月28日） (10)

政治协商会议的使命（1945年12月17日

 《新华日报》社论） (12)

人民是政治协商会议的主人（1945年12月 20日《新华日报》社论）	(15)
蒋介石元旦演说与政治协商会议（1946年 1月7日《解放日报》社论）	(17)
附：蒋介石一九四六年元旦的广播演说	(31)
迎政治协商会议（1945年12月《群众》 社论）	(39)
政治协商会议召开的办法及会员名单	(45)

第二部分 政治协商会议

政治协商会议开幕

周恩来同志在政协开幕式上 的致词（1946年1月10日）	(49)
祝政治协商会议开幕（1946年1月10日 《新华日报》社论）	(51)
中国民主同盟代表张澜在政协开幕式上 的致词（1946年1月10日）	(54)
无党无派代表邵从恩在政协开幕式上 的致词（1946年1月10日）	(56)
蒋介石在政协开幕式上 的开幕词（1946年1月10日）	(60)
中国青年党代表曾琦在政协开幕式上 的致词（1946年1月10日）	(64)

关于停战商谈与国共会谈的报告

周恩来同志报告停战商谈经验

教训（1946年1月11日）	（66）
周恩来同志的补充发言（1946年1月11日）	（72）
周恩来同志报告国共会谈	
经过（1946年1月12日）	（72）
政治协商会议第三次会议	
决议（1946年1月12日）	（79）
张群报告停战商谈经过（1946年1月11日）	（80）
邵力子报告政府与中共代表会谈	
经过（1946年1月12日）	（84）

关于政治民主化

中共代表团提出《和平建国纲领草案》（1946年1月16日）	（90）
周恩来同志在讨论人民基本自由权利问题时的发言（1946年1月14日）	（96）
周恩来同志在讨论国民代表大会问题时的发言（1946年1月18日）	（97）
董必武同志关于改组政府问题的发言（1946年1月14日）	（99）
董必武同志报告对施政纲领的意见（1946年1月15日）	（101）
吴玉章同志关于国民大会问题的发言（1946年1月17日）	（105）
吴玉章同志关于宪法原则问题的发言（1946年1月19日）	（106）
陆定一同志就陈立夫所提关于三三制等问题的发言（1946年1月18日）	（108）

- 附：陈立夫在讨论国民大会问题上
的发言（1946年1月18日） (110)
- 邓颖超同志报告对国民大会问题
的意见（1946年1月17日） (111)
- 评《扩大国府组织之意见》（1946年
1月19日《解放日报》社论） (115)
- 迅速释放政治犯（1946年1月17日
《新华日报》社论） (120)
- 郭沫若同志关于改组政府问题
的发言（1946年1月14日） (122)
- 罗隆基代表民主同盟提出改组政府
三原则（1946年1月14日） (123)
- 国民党代表团提出《扩大政府组织
方案》（1946年1月14日） (125)
- 国民党代表王世杰说明国民党方案
概要（1946年1月14日） (126)
- 国民党代表团提出《关于国民大会
之意见》（1946年1月17日） (130)
- 国民党代表张厉生《关于国民大会之意见》
的说明（1946年1月17日） (130)
- 国民党代表孙科对《五五宪草》要点
的说明（1946年1月19日） (134)
- 青年党提出《改革政治制度实行政治民主
化案》（1946年1月14日） (138)
- 青年党代表曾琦关于《改革政治制度实行政治
民主化案》的报告（1946年1月14日） (140)

关于军队国家化

周恩来同志关于军队国家化问题

的报告（1946年1月16日） (142)

陆定一同志关于军队国家化有关问题

的发言（1946年1月16日） (148)

附：邵力子关于军队国家化有关问题

的发言（1946年1月16日） (149)

军队国家化的根本原则与根本方案（1946年

1月23日《解放日报》社论） (150)

中国民主同盟提出《实现军队国家化并大量

裁兵案》（1946年1月16日） (157)

梁漱溟对民主同盟提案

的说明（1946年1月16日） (158)

青年党提出《停止军事冲突实行军队

国家化案》（1946年1月16日） (160)

陈启天对青年党提案的说明（1946年1月16日） ... (164)

决 议 案

政治协商会议决议案（1946年1月31日） (166)

政府组织案 (166)

国民大会案 (168)

和平建国纲领 (168)

军事问题案 (174)

宪法草案案 (176)

政治协商会议闭幕

周恩来同志在政协会议闭幕式上

- 的致词（1946年1月31日） (180)
中国民主同盟代表张君劢在政协会议闭幕式上
的致词（1946年1月31日） (181)
无党无派代表莫德惠在政协会议闭幕式上
的致词（1946年1月31日） (182)
蒋介石在政协会议闭幕式上
的致词（1946年1月31日） (183)
青年党代表曾琦在政协会议闭幕式上
的致词（1946年1月31日） (189)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对政协会议的评论

- 毛泽东同志盛赞政协成就（1946年2月9日） (191)
周恩来同志在中外记者招待会上
答记者问（1946年2月1日） (192)
周恩来同志在重庆大学学生爱国运动会上
的演讲（1946年2月7日） (195)
周恩来同志在庆贺政协会议成功联欢晚会上
的讲话（1946年2月8日） (197)
朱德总司令在延安庆祝和平民主大会上
的演说（1946年2月3日） (198)
延安权威人士在政协会议闭幕时发表
的评论（1946年2月1日） (202)
和平建国的起点（1946年2月1日
《新华日报》社论） (203)
中国历史的新方向
——庆祝政协会议成功（1946年2月2日）
《新华日报》社论） (206)

从协议到实施（1946年2月3日）

- 《新华日报》社论 (209)
新中国的曙光（节录） 香 汀 (210)
中国民主革命的伟大胜利 香 汀 (217)

第四部分 各界人士与人民团体 对政协会议的反应

中国民主促进会向政协会

- 建议（1945年1月12日） (225)
九三学社筹备会对政治协商会议

- 之意见（1946年1月18日） (228)
重庆民主教育协进会向政协

- 建议（1946年1月25日） (230)
东北政治建设协会对于当前国是

- 的意见（1946年1月5日） (233)
华中文化界致政治协商会议

- 电（1946年1月10日） (235)
晋察冀文化界致政治协商会议

- 电（1946年1月10日） (237)
重庆文化界七团体招待政协会代表的报导 (239)

- 重庆妇女界招待政协会代表的报导 (245)
上海万余学生通电提出八项

- 要求（1946年1月13日） (251)
昆明文化界致政协会议书（1946年1月24日） (252)

- 民主建国会向政治协商会议提供
初步意见（1946年1月） (254)

- 重庆中小工厂联合会向政协会

- 议呼吁（1946年1月19日） (258)
重庆万余学生大游行 杨述 (261)
巩固和平 郭沫若 (262)
要真民主才能解决问题 茅盾 (263)

第五部分 国民党反动派破坏政协会议的罪行

- 政治协商会议后国民党反动派暴行简录 (265)
沧白堂事件 (273)
政协陪都协进会一月十六日夜会被大批特务
扰乱会场 (273)
政协陪都协进会一月十七日夜会大批特务
再次捣乱会场 (275)
政协陪都协进会一月十八日夜会散会时
两青年被特务殴伤 (276)
政协陪都协进会一月十九日晚会特务
又出场扰乱 (277)
关于政协代表黄炎培住宅被搜查的报导 (278)
较场口事件 (280)
关于较场口事件的报导 (280)
陪都各界庆祝政协成功大会筹备委员会发表
向全国同胞控告书（1946年2月13日）... (283)
周恩来同志在中外记者招待会上关于国民党
二中全会的谈话（1946年3月18日） (288)
博古同志答记者问（1946年3月18日） (294)
附一：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对政协报告
之决议案（1946年3月16日） (295)
附二：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

- 宣言（1946年3月17日） (297)
驳蒋介石（1946年4月6日《解放日报》社论） ... (302)
附：蒋介石在国民参政会上
报告要点（1946年4月1日） (311)
国民党必须立即放弃破坏和平民主团结的
企图（1946年3月昆明《民主周刊》社论） ... (319)

第六部分 关于政治协商会议的回忆

- 美蒋和平阴谋的破产（节录） 吴玉章 (323)
从参加旧政协到参加南京和谈的一些回忆...罗隆基 (333)
周总理没有死.....赵浩生 (398)

附录：政治协商会议日志..... (402)

周恩来同志在中外 记者招待会上的讲话

(1945年12月18日)

中共代表这次来渝，一方面是参加政治协商会议，一方面是要继续进行国共之间的谈判，这许多问题是各方所关心的，也是诸位所要知道的，因此我们很愿意把与此有关的情形适时的报告诸位，今天是第一次。

我们这次来渝，抱着很大的愿望，要和政府和各方协商解决关系中国民族前途的许多重要问题。

首先待解决的是停止内战问题。目前中国内战之严重，这是大家所深知的，不管用任何方法解释，武装冲突是事实，因之我们先要解决这个问题，我们将用全力向政府提出这一问题，并且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要得到中国老百姓的赞成，才能有效。更重要的是先不要打，不要动手，才能好谈一切问题。

在政治协商会议中，停止内战是第一件事。第二件事要讨论出一个和平建国方案，这个方案将包括共同纲领、政府改组、复员善后问题等。我们对于这些都有具体的意见，但仍愿征求各方意见后，再作为正式方案提出。这里所说各方也包括新闻界在内，希望诸位提出对中国以后施政纲领的意见。

其次，我们将向政治协商会议提出关于国民大会的问题，这个问题将包括国民大会代表的改选问题，会期问题，宪法和国民大会的组织法及代表选举法等问题。

最后，我们将提出关于今年《国共会谈纪要》中双方获得协议，并应付诸实施的许多项目，如保障人民自由，释放政治犯，党派合法，废除特务机关，地方自治，严惩汉奸，解散伪军等。政府应向政治协商会议提出报告，同时希望政治协商会议对于这个协议的实施，也能加以督促。

实现上述要求，这就是我们来渝代表的共同责任，这样才能达到停止内战，政治民主化及军队国家化。我们相信我们这种希望是符合于中国人民的要求的。我们也相信在协商会议中参加的各党派代表、社会贤达、无党派人士只要能诚心诚意于建立一个民主和平富强的中国，都会赞成我们这种意见的。

原载1945年12月19日《新华日报》

周恩来同志在中外 记者招待会上答记者问

(1945年12月18日)

问：是否要在解决了停止内战问题之后，再开政治协商会议，还是在政治协商会议中，首先要谈停止内战的问题？

答：停止内战问题，在会前由国共会谈，我们希望能够解决，否则，在开会时首先要谈。国共会谈与政治协商会

议，可以平行进行。

问：停止内战问题，是否将在三人军事小组会议中解决？

答：不是。停止内战是一个政治性的问题，须先要由国共会谈和与其他各方商谈出解决方案后，再由三人军事小组会议去讨论实现这个方案的具体问题，因为三人军事小组会议只是一个讨论技术性的组织。比如由政治商谈决定了停止内战的具体方案后，三人军事小组会再根据这个方案去讨论实施的详细办法。

问：假使在政治协商会议中仍不能停止内战，那么，这是否将造成会议的决裂呢？

答：我们不愿作此预测，我们希望在会议中能解决，而且更希望能在会前解决，因为这是全中国人民与同盟国政府的希望，尤其是解放区一亿万人民，现在处于被进攻的状态中，更是迫切的要求停止内战。

问：贵方的建议是硬性还是有收缩性的？政治协商会议中通过的议案，对各方是否有约束性？

答：凡是建议总要经过各方协商的，因为既是协商，总要经过双方同意，才能得出决议。一切决议对各方面都有约束性的，包括对政府党在内。

问：①关于受降问题与解放区问题，中共是否仍要在会议中提出？②是否将改变以前在这两个问题上的要求？

答：①关于受降问题，是要在停止内战的具体问题中去解决；关于解放区问题，是要在讨论全国实行地方自治问题下去解决。②在原则上不打算改变，也不应该改变。关于解放区问题，也和受降权问题一样，政府在原则上都曾答应过的，现在是如何讨论实施具体步骤问题。

问：会议中若果仍不能解决，那是否将有责任问题？

答：我们总希望能够解决，万一不能解决，我们主张再谈而求解决，无论如何要用政治解决，而不能用军事解决。至于责任问题，这抽象的说，就要诉之于舆论了，尤其是公正的舆论。这里我们要插一句，就是言论要自由，此刻重庆还没有言论自由。现在政治协商会议要开会了，重庆应该实现真正的言论自由，这个要求，诸位也定会赞成的。这里我想《新华日报》有权向诸位控诉，它没有得到象别的报纸一样的自由，目前它的发行遭受极大的阻碍，报童被捕被打，读者没有看报自由，寄往外埠的成千份报被扣，整批报纸被撕毁焚毁。

问：中共对于实现军队国家化的程序如何？

答：这个问题有过两个方案，国民党一部分人也提有一个方案，共计三个方案。国民党一部份人所提的方案，是先将军队交给政府，再由政府给一点民主。我们认为现在的政府还是一个一党专政的政府，把抗日的军队交给这个一党专政的政府，也就使人民抗日的军队，变为国民党的党军了，于是政府再用请客方式，请几个人去参加政府。这个办法是行不通的，也是我们所反对的。第二个方案是把政府改组为各党各派、无党无派人士参加的民主合作的政府，再由这个政府去统一全国的军队，这是美满和彻底的办法。我们坚持这主张一年多，政府未赞成，现在我们仍不放弃这个主张。第三个方案是政治民主化做一些，军队国家化做一些，两者平行，逐渐达到一个民主宪政政府。这个办法，从毛泽东同志来渝谈判到我上次返延时，仍未能得到结果。虽然这个办法在原则上政府已经同意，但在作法上是要求单方面对政府有利，而在另方面是把解放区军民权利剥夺与消灭。当

然我们这次来，在谈和平建国方案问题中，还是要提出这个问题求得解决。

问：中共对政府接收东北的问题的看法如何？

答：东北是中国的东北，国民政府代表中国去接收东北主权，这是应当的。但如何建设东北，却是内政问题，是另一问题，不能混为一谈。

原载1945年12月19日《新华日报》

周恩来同志在东北 政治建设协会茶会上的致词

(1946年1月4日)

东北问题要与全国问题联系起来看，现在大家要协商讨论全国问题，东北问题当然也在内。所有的问题，只要大家能诚心诚意实事求是的做，问题是能有解决的。此刻大家所关怀和注视的是停战问题。从双十《国共会谈纪要》公布之后，内战不但未停，而且还在继续扩大着。这次中共代表抵渝之后，即向政府提出立即无条件停战的提议，现在政府提出的三条，我们原则上已同意。不过这还只是一个消息和开端，重要的是怎样的实现。中共不仅期待停战问题在会议中解决，还希望在会前由双方快点解决，这就是希望前方立即不开枪了，这是目前最迫切的。东北沦陷十四年，人民所受苦难最深，目前东北急待有一个和平安定的局面。因此我们认为在东北问题上，东北主权属于中国，尤其属于东北人。

民，政府代表中国接收东北，这是无人反对的。但在东北的行政管制与行政机构，应决于东北人民，给东北人民以民主。所以我很赞成东北政治建设协会在这个问题上的主张。同时东北的经济建设，应在民主政治的领导下，使经济建设的发展能用之于和平建设，而不去用之于内战。

原载1946年1月5日《新华日报》

周恩来同志在政协会议 全体代表茶会上的讲话

(1946年1月7日)

一、关于会期问题，根据国共双方会谈，共认宪政实施前这一阶段相当长，因此无疑的这次二周会议只是第一次会议，今后仍要举行。同意梁漱溟先生所提下次会期，由这次会中共同商定，请国民政府主席召集。关于会议议程问题，双方商谈的包括：停止军事冲突即停止内战，双方相约要向政治协商会议报告。现在三人委员会正在求解决停止冲突问题，期望三两天内能将停战命令发表，使政治协商会议能在和平空气中开幕。并望政协将来于听取报告后，考虑永久消弭内战危机的办法。

二、关于《国共会谈纪要》，双方曾相约应向政治协商会议报告。

三、“和平建国方案”，这包括共同纲领问题、政府改组问题，及复员善后救济问题在内。